

明治集团防止腐败政策

我们明治集团，为了维护“经营信念”中所提倡的“透明、健全、取信于社会”的企业形象，决定实施防止腐败的措施。

1. 遵守法律法规等

为了防止腐败，我们要遵守本公司拓展业务所在国家、地区的法律法规和内部规章，同时也要留意外国法律法规适用于境外的情况。

2. 禁止行贿受贿

无论以直接或间接途径，我们一律禁止向公务员或准公务员提供、要求、承诺贿赂；禁止与客户等保有不正当关系；禁止与反社会势力保有关系。

我们禁止提供或接受超越社会习惯正常范围的不合理的金钱、礼品、招待，以及其他财产的利益。

3. 审计和调查的应对

关于会计处理等方面，我们对外部审计人员、内部审计部门的审计或当地政府机关的调查，都要全面配合、正确应对。

4. 完善机制

为了防止腐败和尽早发现腐败的苗头，我们要完善机制，以接受来自公司干部或员工对违反或可能违反本方针行为的咨询和举报。另外，不以咨询或举报为由给予不利的对待。

5. 防止腐败的教育和培训

我们通过对公司干部、员工、客户等进行必要的教育和培训，使本方针及禁止行贿等启发活动得以推广，为防止腐败而努力。

6. 处分等

我们对违反本方针的公司干部、员工，依据就业规章等内部规章予以严厉处分。另外，对违反本方针的客户也将采取必要的措施。

制定 2019 年 3 月

修订 2020 年 2 月